**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**

**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**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第13号）的要求，经与相关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19年12月5日起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对停牌股票“东旭光电”（证券代码：000413）按照1.31元进行估值。

待“东旭光电”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本公司旗下相关基金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对其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6日